

正 本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林志揚
電話：(03)9251000分機1331
電子郵件：elng1305@mail.e-land.gov.tw

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400號11樓
受文者：台灣省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0970157289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配合營建署推動「建築管理資訊深化服務建置計畫」—建立多目標書圖查詢系統，敬請通知所屬會員自民國97年12月1日以後於本縣掛號申辦之建築執照，領照時繳交建築物地籍套繪圖(建造執照及變更設計案適用)及建築圖等電子檔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營建署97年10月28日建築管理資訊深化服務建置計畫內容辦理。
- 二、鑑於建築物使用年限平均超過40年，建築書圖的保存時間為永久；目前建築圖審查作業，仍停留紙上作業，除花費高的製圖輸出費用外，對於紙圖之數化及保存，也需花費相當高的成本及存放空間，紙圖保存及調閱非常不易。因此，建立制度面之管理，結合電子憑證簽章機制，由設計人繳交向量式建築圖(如A1或A0大小之各樓層平面圖、立面圖等)電子檔，以提供各單位防救災、地政及變更使用用途之依據，提高檔案永久保存及節省重複數化建檔費用，並可加速圖檔調閱時間。
- 三、為配合內政部營建署順利執行本計畫，本府於97年10月29日已辦理宣導講習，請貴公會轉知會員配合執行。

正本：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建築師公會、台北縣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建築師公會宜蘭縣辦事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宜蘭

縣辦事處、宜蘭縣土木包工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

縣長呂國華

建設處處長吳澤雄決行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